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9年4月

案號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結案情形
107 教 正 00 18	<p>設施改善情形： 提出具體改善措施：</p> <p>本案調查後，經教育部 108 年 3 月 22 日再函請行政程序法主管機關法務部，釐清國立大學校長遴選過程迴避機制與行政程序法間相關規範適用疑義，嗣法務部 108 年 4 月 22 日法律字第 10803504360 號書函說明略以，行政程序法與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二規範如具有競合關係，自應優先適用「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惟如二規範間未具競合關係，或特別法未規定者，則仍可適用行政程序法之相關規定。</p> <p>復經教育部審酌法務部意見廣續研議辦理「完備國立大學遴選委員會迴避制度之規範」事宜，於 108 年 8 月 1 日修正公布「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增訂：候選人及遴選委員會應（自行）揭露事項、有應（自行）揭露之關係，應提遴選委員會討論，作成是否解除委員職務或迴避之決議及遴選爭議處理途徑等相關事宜。</p>	<p>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09.04.16 第 5 屆第 69 次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存查。</p>

資料來源：各常設委員會、委員會管理系統、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

編製單位：綜合業務處